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05 年 7 月 18 日安全理事会第 5228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安全理事会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责任：艾滋病毒/艾滋病与国际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重申，它决心全面执行第 1308 (2000) 号决议。安理会还忆及联合国大会 2001 年 6 月《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

“安全理事会欣见维和部、艾滋病规划署及其共同赞助组织互相协作，提高军职和文职维和人员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认识。安理会称赞艾滋病规划署与感兴趣的国家合作，制定国家方案，处理这些国家军人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安全理事会认识到，世界各地有许多人直接和间接地受惠于这些方案。

“安全理事会认为，军人是同艾滋病毒/艾滋病作斗争的一个重要环节。安理会欢迎会员国、维和部、艾滋病规划署和其他利益有关者努力遏制该疾病的蔓延，包括会员国通过现有国家方案作出此种努力。安理会鼓励会员国在为参加维持和平行动人员进行预备培训时采用以下方面的最佳做法：艾滋病毒/艾滋病教育、预防、提高认识、消除耻辱和歧视、自愿的保密咨询和检验；护理和治疗。

“安全理事会认为，联合国维和人员能够为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作出重要贡献，尤其对冲突后的脆弱群体而言。安理会欢迎秘书长和联合国各维和特派团采取行动，把提高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认识纳入规定的活动和同脆弱群体建立联系的项目，并敦促他们特别重视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性别层面。在此方面，安理会鼓励维和部、艾滋病规划署及其共同赞助组织、非政府组织及民间社会、双边及多边捐助者和各国政府进一步进行合作。

“安全理事会认识到，在执行第 1308 (2000) 号决议方面已取得重大进展，但仍有许多挑战。安理会表示愿意进一步促进和支持该决议的执行。为保持和巩固势头，安理会欢迎维和部与艾滋病规划署视需要定期通报取得的



进展，以此在最高一级加强承诺和问责制，确保不断监测和评价各项方案的影响。安理会重申打算在开展工作的过程中，尤其是在贯彻落实第 1308（2000）号决议的过程中，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协助实现大会第二十六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宣言中的有关目标。”
